#### 附件二：

# 武汉大学第十六届研究生会中期调整大会代表产 生 办 法

**武汉大学第十六届研究生代表大会常任代表委员会拟于2018年6月中旬组织召开武汉大学第十六届研究生会中期调整大会，选举产生武汉大学第十六届研究生会第二任期主席团增补成员。**根据《武汉大学研究生会章程》《武汉大学研究生代表大会常任代表委员会章程》和武汉大学第十六次研究生代表大会常任代表委员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召开武汉大学第十六届研究生会中期调整大会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办法。**

一、代表条件

**（一）政治立场坚定，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努力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组织生活和政治学习中表现突出；**

**（二）学习刻苦、成绩优良，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研究生阶段无成绩不及格记录；**

**（三）品德高尚、作风正派，表里如一，在同学中有较好口碑，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无不良行为和处分记录；**

**（四）支持研究生会工作，热心为同学服务，积极参与各类活动或建言献策，能够认真履行代表职责。**

二、代表名额及构成要求

**根据《武汉大学研究生会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选举单位的数量和工作需要，确定武汉大学第十六届研究生会中期调整大会的代表总人数为145名，各培养单位具体名额分配见武汉大学第十六届研究生会中期调整大会代表名额分配表（附后）。**

**代表的构成应具有广泛性。各培养单位原则上按以下要求进行选举：研究生会主席团成员和不是校院两级研究生会骨干的普通同学代表各1名。**

**没有研究生会的培养单位原则上按以下要求进行选举：班级或党支部主要学生干部代表和不是学生干部的普通同学代表各1名。**

**校研究生会各部门、博士生分会各中心原则上按以下要求进行选举：部门（中心）骨干成员代表与部委级学生干部代表各一名。**

**主席团中期调整正式候选人列席会议，但不得作为大会代表。**

三、代表产生办法

**各培养单位代表应由在研究生会的组织下召开的会员代表会议选举产生，没有研究生会的培养单位应由相关班级组织召开代表会议的选举产生，校研究生会主席团和各部门（博分会各中心）代表应通过各部门（博分会各中心）全体会议选举产生。**

**各培养单位以及武汉大学研究生会各部门（博分会各中心）按分配的名额及构成要求，对照代表条件，组织本次研究生会中期调整大会代表的选举工作，提出代表初步人选，并进行差额选举。选举过程须做好记录，进行痕迹管理，选举结果须在网上平台进行不少于3天的公示。**

**各培养单位选举结果经培养单位研究生会主席团审查，并报所在培养单位团委（总支）批准，确定最终代表人选；武汉大学研究生会各部门（博分会各中心）选举结果经分管主席审查，报校研究生会秘书长批准，确定最终代表人选。各培养单位及校研究生会代表人选均须在2018年6月8日17:00**交到武汉大学研究生会值班室（工六舍115办公室），**报武汉大学第十六届研究生会中期调整大会资格审查委员会审核。**

武汉大学第十六届研究生会中期调整大会筹备委员会

**2018年6月1日**

**武汉大学第十六届研究生会中期调整大会代表培养单位代表名额分配表**

|  |  |  |  |
| --- | --- | --- | --- |
| **培养单位** | **名额** | **培养单位** | **名额** |
| 文学院 | 2 | 历史学院 | 2 |
| 哲学学院 | 2 | 外国语言文学学院 | 2 |
| 新闻与传播学院 | 2 | 艺术学院 | 2 |
| 信息管理学院 | 2 | 经济与管理学院 | 2 |
| 法学院 | 2 | 中国中部发展研究院 | 2 |
|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 2 | 国家文化发展研究院 | 2 |
| 教育科学研究院 | 2 | 社会学系 | 2 |
| 数学与统计学院 | 2 | 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 | 2 |
| 化学与分子科学学院 | 2 | 生命科学学院 | 2 |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2 | 中国边界与海洋研究院 | 2 |
| 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 2 | 水利水电学院 | 2 |
| 电气工程学院 | 2 | 动力与机械学院 | 2 |
| 城市设计学院 | 2 | 土木建筑工程学院 | 2 |
| 网络安全学院 | 2 | 电子信息学院 | 2 |
| 遥感信息工程学院 | 2 | 测绘遥感信息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 | 2 |
| 测绘学院 | 2 | 印刷与包装系 | 2 |
| 卫星导航定位技术研究中心 | 2 | 计算机学院 | 2 |
| 第一临床学院 | 2 | 第二临床学院 | 2 |
| 口腔医学院 | 2 | 健康学院 | 2 |
| 药学院 | 2 | 医学研究院 | 2 |
| 高等研究院 | 2 | 基础医学院 | 2 |
| 国际问题研究院 | 2 | 国际教育学院 | 2 |
| 传统文化研究中心 | 2 | 财政金融研究中心 | 2 |
| 南极测绘中心 | 2 | 质量战略发展研究院 | 2 |

**武汉大学第十六届研究生会中期调整大会校研究生会代表名额分配表**

|  |  |  |  |
| --- | --- | --- | --- |
| **校研究生会** | **名额** | **校研究生会** | **名额** |
| 主席团 | 7 | 博士生分会 | 14 |
| 研究生会办公室 | 2 | 常代会办公室 | 2 |
| 文化推广部 | 2 | 新媒体运营部 | 2 |
| 人力资源部 | 2 | 外联部 | 2 |
| 文艺部 | 2 | 体育部 | 2 |
| 学术科技部 | 2 | 生活权益部 | 2 |
| 创业实践部 | 2 | 心理互助部 | 2 |
| 调研中心 | 2 | 女生活动指导中心 | 2 |

合计 145人